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永志先生主持，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1）。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